

2024 年度市场监管业务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

1、项目背景：贯彻执行工商、质监、食品、药械、化妆品相关行政许可、监管执法任务，依法对市场经营秩序、合同、商标、户外广告、质量工作、标准化工作、计量工作、特征设备相关工作、合格评定进行监管，依法承担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、食品安全监管综合协调、消费者权益保护等责任。

2、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：

主要内容：保障 2024 年市场监管智能履行和监管执法。

- （1）加大市场准入改革，优化营商环境；
- （2）维护良好市场秩序，推进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，强化网络市场监管和广告案件查办，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业；
- （3）优化知识产权服务，推进知识产权强县战略；
- （4）加强食品安全监管，提高食品安全监管水平；
- （5）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，保障特种设备使用安全；
- （6）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，保障市场质量安全；
- （7）加强计量、标准、检验检测等建设，提升市场监管服务发展能力；
- （8）保障日常工作运转，有效服务综合市场监管。

实施情况：合理编制绩效目标、监督项目执行及纠偏

纠错、开展动态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执行到位。

3、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：财政预算资金 262.12 万元，全年执行数为 262.12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1、总体目标：提高食品安全监管水平；保障市场产品质量安全；提升市场监管服务发展能力；有效服务综合市场监管推进知识产权强县战略；创优营商环境。

2、阶段性目标：序时开展各项业务，序时完成年度目标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1、绩效评价目的：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部门管理水平。

2、对象和范围：各职能股室、乡镇监管所围绕项目绩效目标履职情况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本次指标体系设立以《安徽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框架》的通知为参考，从中选取最能体现评价对象特征的共性指标，并针对部门特点，另行设计具体的个性绩效评价指标，对评价指标设定遵循相关性、重要性、可比性、系统性、经济性原则。所有评价指标按权重设定了科学合理的分值，确定了相应的评价标准，并对评价指标的内容做出说明，形成完善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（详见下表）。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接受市场主体开办变更咨询查询次数	≥3000次
		社会公用和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检定台件数	≥8000台件
		质量安全和特设安全培训	≥2次
		受理解决消费者投诉纠纷次数	≥600件
		特种设备安全使用监察户数	≥260家
		开展知识产权保护、药械、工业产品、物价等专项行动次数	≥10次
		开展计量、消费维权、质量安全、特设安全宣传次数	≥4次
	质量指标	督促企业设置标准总监数	≥8个
		监管程序符合标准和规范率	=100%
		在用特种设备检查合格率	=100%
		消费投诉和举报受理办结	≥90%
		抽检不合格核查率	=100%
		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快检车服务率	=100%
	时效指标	在用特种设备定检合规率	=100%
		工作任务完成时间	≤12月份
	成本指标	消费投诉、举报按时办结率	≥90%
市场监管业务总成本		≤262.12万元	
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	年初预算执行率	=100%
		生态效益	
	社会效益	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程度	明显
		保障业务能力提升效果	显著
		创新市场监管方式模式效果	明显
	生态效益	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效果	显著
		可持续影响	规范市场秩序,服务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影响程度
创优市场环境、完善市场监管机制发挥作用	显著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	严格市场监管执法,提高人民群众对使用产品、食品、药品、特种设备的安全感作用	明显
		行政相对人和社会公众满意率	≥90%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组织召开绩效评价工作会，相关业务科室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，对照 2024 年度项目工作开展、资金使用、财务管理、产生的效益等情况进行评价，财务科结合项目实际完成情况，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完成此次评价工作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经评价，2024 年度市场监管业务经费项目完成情况较好，预算编制合理，绩效目标设置科学，绩效监控有力，整体项目效果较好。本次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00 分，评价等级为“优”。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4 年度）

项目名称	市场监管业务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029-霍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029001-霍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:	274.62	262.12	262.12	10	100.00%	10.00
	其中:本年财政拨款	274.62	262.12	262.12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保障 2024 年市场监管智能履行和监管执法，1、加大市场准入改革，优化营商环境；2、维护良好市场秩序，推进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，强化网络市场监管和广告案件查办，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业；3、优化知识产权服务，推进知识产权强县战略；4、加强食品安全监管，提高食品安全监管水平；5、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，保障特种设备使用安全；6、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，保障市场质量安全；7、加强计量、标准、检验检测等建设，提升市场监管服务发展能力；8、保障日常工作运转，有效服务综合市场监管。			262.12 万元用于开展商事登记、信用监管、特种设备检验、产品质量检验、公用计量检定、消费投诉处理、知识产权保护、价格监督等业务工作，通过各项业务的开展，维护了良好的市场秩序，打造了良好的消费环境，基本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。			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接受市场主体开办变更咨询查询次数	≥3000 次	3872	4	4	
			社会公用和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检定台件数	≥8000 台件	8078	4	4	
			质量和安全培训	≥2 次	3	2	2	
			受理解决消费者投诉纠纷次数	≥600 件	2553	2	2	
			特种设备安全使用监察户次	≥260 家	320	2	2	
			开展知识产权保护、药械、工业产品、物价等专项行动次数	≥10 次	20	2	2	
			开展计量、消费维权、质量安全、特设安全宣传次数	≥4 次	6	2	2	
			督促企业设置标准总监数	≥8 个	8	2	2	
		质量指标	监管程序符合标准和规范率	=100%	100%	2	2	
			在用特种设备检查合格率	=100%	100%	2	2	
			消费投诉和举报受理办结	≥90%	100%	2	2	
			抽检不合格核查率	=100%	100%	2	2	
			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快检车服务率	=100%	100%	2	2	
			在用特种设备定检合规率	=100%	100%	2	2	
		时效指标	工作任务完成时间	≤12 月份	12	3	3	
			消费投诉、举报按时办结率	≥90%	100%	5	5	
		成本指标	市场监管业务总成本	≤262.12 万元	262.12	5	5	
	年初预算执行率		=100%	100%	5	5	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	/	/	/	/	/	
		社会效益	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程度	明显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	保障业务能力提升效果	显著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	创新市场监管方式模式效果	明显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	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效果	显著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
	生态效益	/	/	/	/	/	
	可持续影响	规范市场秩序，服务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影响程度	明显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创优市场环境、完善市场监管机制发挥作用	显著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	严格市场监管执法，提高人民群众对使用产品、食品、药品、特种设备的安全感作用	明显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行政相对人和社会公众满意率	≥90%	95%	5	5	
总分					100	100	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（可附表进行分析）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，预期产出效益符合预期水平，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市场监管业务经费 262.12 万元，实际支出资金 262.12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，资金支出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。财务审批流程严格按资金管理办法执行，资金支付管理资料真实、合法、完整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
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接受市场主体开办变更咨询查询次数	≥3000 次	3872
		社会公用和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检定台件数	≥8000 台件	8078
		质量安全和特设安全培训	≥2 次	3
		受理解决消费者投诉纠纷次数	≥600 件	2553
		特种设备安全使用监察户次	≥260 家	320

		开展知识产权保护、药械、工业产品、物价等专项行动次数	≥10 次	20
		开展计量、消费维权、质量安全、特设安全宣传次数	≥4 次	6
		督促企业设置标准总监数	≥8 个	8
	质量 指标	监管程序符合标准和规范率	=100%	100%
		在用特种设备检查合格率	=100%	100%
		消费投诉和举报受理办结	≥90%	100%
		抽检不合格核查率	=100%	100%
		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快检车服务率	=100%	100%
		在用特种设备定检合规率	=100%	100%
	时效 指标	工作任务完成时间	≤12 月份	12
		消费投诉、举报按时办结率	≥90%	100%
	成本 指标	市场监管业务总成本	≤262.12 万元	262.12
		年初预算执行率	=100%	100%

(四) 项目效益情况。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
效益 指标 (30 分)	经济效益	/	/	/
	社会效益	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程度	明显	达成预期指标
		保障业务能力提升效果	显著	达成预期指标
		创新市场监管方式模式效果	明显	达成预期指标
		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效果	显著	达成预期指标
效益 指标 (30 分)	经济效益	/	/	/
	社会效益	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程度	明显	达成预期指标
		保障业务能力提升效果	显著	达成预期指标
		创新市场监管方式模式效果	明显	达成预期指标

四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(一) 提高站位，加强组织领导。

提高政治站位，形成上下一盘棋的良好工作格局。局机关各股室要紧紧围绕全县市场监管工作，按照本股室工作职责，认真完成各项工作。

(二) 主动作为，夯实股室职责。

局机关各股室认真按照职责分工，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。落实谁主责谁牵头，谁负责谁落实，妥善理顺工作主次关系，主动加强股室之间协作配合，全力配合完成好各种临时性、阶段性的工作，整体推进各项工作齐头并进。

四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

市场监管业务经费入不敷出，市场监管业务越来越细、工作越来越实，随着对食品安全的重视，食品抽检频次增加，购样费也随之增加；产品质量检验频次也在增加，各项开支均在增长，导致预算很紧。

七、有关建议

建议县财政能酌情增加市场监管业务经费，商务局部分职能划入我局，导致业务增加，但经费并未增加。